

证券代码：832932

证券简称：永恒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辽宁永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拟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15 日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932	永恒股份	2023年11月1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辽宁省大石桥市有色金属（化工）园区，辽宁永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基于公司自身经营情况，结合当前市场环境及公司经营管理需求，为进一步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高经营决策效率，经公司慎重考虑，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公司将在审议股票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并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二）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关负责人已就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与公司主要股东进行了充分沟通与协商，公司将会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的保护。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三) 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顺利实施，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为自本议案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二) 登记时间：2023年11月15日8:30-8:50

(三) 登记地点：辽宁省大石桥市有色金属(化工)园区，辽宁永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辽宁省大石桥市有色金属(化工)园区，辽宁永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辽宁永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辽宁永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0日